

000822

博白县教育志

博白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编

博白县教育志



博白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博白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关俊锋

副主任:庞军 王祥李 廖家强 黄祖江

委员:高作钧 庞宝珍 林永安 陈人桢

项铨禄 何为林 秦增旭 周桂昌

秦朝安 项维统 周贻佳 林威全

秦振天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陈人桢

编辑

主编:项铨禄

副主编:陈人桢 何为林

编辑:王熙质 赵彦煌

审稿

李茂生 戴良朝 罗锐

李恕 谭鑑茂 黄永才

书名题字

余益中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厅长)

序 一

博白县第一部教育志书——《博白县教育志》面世了。这是博白县教育史上的一件大事。是全县教育界同仁,也是全县 130 多万人民值得庆贺的一件喜事。我这个曾在教育园地耕耘的过来人,看到这本志书的成篇,倍感亲切和高兴。

《博白县教育志》记叙了唐初至 1995 年 1300 多年的教育历程,观点正确,记事客观,史料翔实,语言准确,略古详今,详略得当,章类俱全,突出特色,既展现了历代人民铸造教育历史的风貌,又体现了编志人员的真工。

从全书来看,博白历代教育先驱,创造了不少富有时代和地方特色的办学经验,培育了代代英才,推动了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不愧为人杰地灵的“教育之乡”。但也走过曲折坎坷的道路。经验和教训都值得研究和记取。教育的发展,首先有赖于政治的稳定,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新中国成立后,教育发展的史实,就是很好的佐证。其次,要遵循教育规律,实事求是。这是教育成败的关键。1958 年的“教育大革命”,教育盲目大发展,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教育遭到毁灭性的破坏,都是不从实际出发,违背教育规律的结果。还有,领导者对教育重视的程度如何,教育决策是否正确,管理是否科学,也是办好教育至关重要的因素。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乃人类文明之源,当今世界国际竞争,乃经济竞争,经济竞争,乃科技竞争,科技竞争,乃人才竞争,人才竞争,乃教育竞争。教育维系着人类的命运和民族的兴衰。党的十五大提出“科教兴国”,这是英明的战略决策。综观世界,发达的西方国家,日本的经济复兴,亚洲“四小龙”的腾飞,都是首先发展教育,大力培养人才的结果。博白也只有依靠教育的发达,才是振兴经济的根本。因此,藉《博白县教育志》问世之际,期望我县教育界同仁,以及一切关心教育、重视人才的有识之士,抽点时间读一读这本教育志,多了解点教育发展的历史,以史为鉴,弘扬“教育之乡”的光荣传统,努力创建一个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具有博白特色的现代化教育,迎接新世纪的挑战。



(陈人楨原任县教育局主任、党组书记)

序 二

《博白县教育志》，在各级党政和修志部门的领导和指导下，从1987年开始编写，1992年冬因多种原因停笔，1996年重新改写整编，几易其稿，凝聚着博白教育界老前辈和修志者的智慧和心血。《博白县教育志》的面世，填补了我县教育史上的一项空白，了却了全县教育界同仁及全县135万人民的一桩心愿。

博白地处广西东南端，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教育发展的历史源远流长。唐贞观五年（公元631年），博白在县治城南首建学宫（又称县学、文庙、圣庙），这是博白最早的学校，经宋、元、明至清代几经兴废。明嘉庆二十四年（1525），知县饶天显在县城东侧创办了第一所书院——养正书院，清乾隆十年（1745），博白知县南宫秀，在县城东门外，兴建环玉书院。此后，龙潭、双凤、那林、亚山、英桥、水鸣等地陆续建立书院。自唐至清，科举教育制度培养了一批人才；鸦片战争后，清政府把书院改为学堂，停止科举考试。民国期间，前34年，博白教育有所发展，抗日战争胜利后，由于国民党当局发动内战，教育事业日渐萎缩，至建国前夕，仍处在困境之中。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和重视下，教育面向工农，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蓬勃发展，成绩辉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博白县的教育事业得到了飞速发展，幼儿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育、中学教育、中等专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1988年被评为全国教育先进县，1989年被定为全国首批农村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县。从此，博白教育坚持不断深化改革，优化教育结构，形成了普通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教育“三教”并举共进的新格局，构建起一个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培养人才的社会主义大教育体系，为博白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了重大贡献。1995年，在这基础上又实现了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宏伟目标。

《博白县教育志》，记述了博白县自唐以来至1995年共1300多年的教育发展概况和现状，略古详今，较系统地反映了博白教育机构设置、学校发展、教育教学管理、教师队伍建设、教育经费、教学设备、教改科研、勤工俭学、以及教育人物等情况，从中我们可以鉴出“兴衰之由，得失之道，成败之因”，将起到“存史、资治、教化”的作用，这对于今后博白县教育的深化改革和现代化建设，对于教育青少年一代，培养更多的跨世纪人才，有重要的借鉴作用。



（关俊锋原任县教育局局长、党组书记）

序 三

博白，古称白州。在这块古老的土地上，经过千百年的风风雨雨，教育事业日益兴旺发达。对教育发展的历史渊源及其宝贵的经验和教训，我们要认真加以发掘、整理和记载，为博白教育的深化改革和持续发展提供借鉴。《博白县教育志》的面世，使这愿望变成了现实。在此，我谨代表全县三十多万师生为付出艰辛劳动的编志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纵观一千三百多年的博白教育历史和现状，我们不难发现，教育的命运是与整个民族的命运紧密相连的。从唐初到晚清，从旧民主主义到新民主主义时期，中华民族经历了列强蹂躏，也经历了土地革命的硝烟、抗日战争的烽火和解放战争的炮声，教育在艰难中跋涉，在曲折中前进。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华民族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博白教育事业快速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邓小平理论指导下，更是一片蓬勃兴旺的景象。1985年，普及了小学教育，1995年，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扫除了青壮年文盲。教育改革，由学科教学改革，发展到学校整体改革；由局部改革，发展到全面综合改革。通过发展和改革，全县的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创造了世纪性的辉煌。由此可见，博白县教育的命运与整个中华民族的命运是休戚相关的。认识这一点，有助于我们增强振兴教育、振兴中华民族的使命感。

随着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教育的战略地位越来越突出。“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科教兴国”，已成为党和国家的经济发展战略，也变成了全国人民的共识。面对昨天的历史，展望二十一世纪的曙光，我们感到任重道远。我们怎样才能承前启后，继往开来，为博白教育事业再创光辉的业绩？怎样再谱写博白教育的新篇章？“温故而知新”。《博白县教育志》将能为我们提供有益的启示和借鉴。希望全县从事教育工作的人们，都来认认真真读一读这部志书，深入了解博白县教育走过的历程及其内在的规律，同心合力，艰苦奋斗，弘扬优良传统，用自己的心血和汗水为博白教育谱写光辉灿烂的篇章！



(王祥李原任县教育局局长、现任党组书记)

序 四

《博白教育志》的面世,填补了我县教育史上的一项空白。此志书,记载了我县从公元 631 年(唐贞观五年)至公元 1995 年的教育历程。这是一部比较全面、系统、客观、公允地反映我县教育历史风貌的鸿篇巨著。它的诞生,是我县教育工作者乃至全县人民的一件大喜事。在此,谨向为编志作出贡献和提供帮助的所有同志,致以诚挚的谢意!

博白教育源远流长。在一千三百余年的教育历史中,先辈们兴教办学,前赴后继,为育才兴邦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今天的博白已发展为广西教育大县,拥有 30 多万师生,基本实现了“普九”和“扫盲”,基本实现校舍楼房化;电脑等先进的教学手段逐步进入课堂;实施素质教育,三教协调发展;人才辈出,誉满八桂。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博白教育志》为我们提供了很好的借鉴和资治作用。一是使我们了解博白县教育的历史,认识教育发展规律,科学地预见教育事业迅猛发展的未来,增强对教育工作的信心和责任感;二是通过吸取历史经验教训,进一步弘扬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深化改革,完善体制,依法治教,科研兴教,调整结构,多样办学,三教并举,农科教结合,把一个生机勃勃的博白教育全面推向 21 世纪。

国家兴衰,系于教育。新世纪的钟声即将敲响,知识经济时代已经到来,教育担负着为国家培养新世纪人才的重任。因此,希望博白县的教育工作者和关心教育的各界人士,都来研读《博白县教育志》,读志用志,为博白教育的持续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如能这样,教育幸甚,科学幸甚!博白幸甚,国家幸甚!



(黄祖江现任县教育局局长)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编写。

二、本志断限,上溯唐代,下限至1995年,有些内容延伸至1996年。

三、本志按照编年体,详今略古,史料翔实,横排纵写,以章统节记述。

四、本志除文字记载外,尚有图表及附录,除引文外,均用语体文。

五、本志纪年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前采用历史纪元,并注明公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公元纪年。

六、以事系人,人物称谓,不加褒贬。

七、地名用现行地名,个别地方使用古地名,加注现名。

八、度量衡单位使用时代惯称,数字统一用阿拉伯字。

九、本志依据的资料,有书面资料和口碑资料,以书面资料为主,为节省篇幅,一般不注明资料来源及出处。

十、人物章传略、简历以出生先后为序。

目 录

| | |
|---------------------|------|
| 概述 | (1) |
| 大事记 | (9) |
| 第一章 教育行政 | |
| 第一节 机构..... | (33) |
| 县级机构..... | (33) |
| 乡级机构..... | (34) |
| 第二节 行政管理..... | (52) |
| 第三节 人事管理..... | (53) |
| 第四节 教学管理..... | (55) |
| 第五节 教育视导..... | (56) |
| 第二章 私塾 学宫 书院 | |
| 第一节 私塾..... | (57) |
| 第二节 学宫..... | (58) |
| 第三节 书院..... | (59) |
| 第三章 幼儿教育 | |
|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61) |
| 第二节 学制 编制 管理..... | (62) |
| 第三节 课程 教材..... | (63) |
| 第四节 师资培训..... | (64) |
| 第五节 保育、教学工作 | (65) |
| 第六节 部分幼儿园简介..... | (65) |
| 第四章 小学教育 | |
|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67) |
| 第二节 领导体制..... | (73) |

| | | |
|-------------------|-------------|-------|
| 第三节 | 学制 课程 教材 教法 | (75) |
| 第四节 | 特殊教育 | (84) |
| 第五节 | 部分小学简介 | (92) |
| 第五章 中学教育 | | |
| 第一节 | 发展概况 | (100) |
| 第二节 | 学校管理 | (106) |
| 第三节 | 学制 课程 教材 教法 | (109) |
| 第四节 | 思想政治教育 | (121) |
| 第五节 | 体育 卫生 | (124) |
| 第六节 | 美育 | (126) |
| 第七节 | 劳动技术教育 | (127) |
| 第八节 | 部分中学简介 | (128) |
| 第六章 中等师范教育 | | |
| 第一节 | 发展概况 | (147) |
| 第二节 | 管理体制 | (148) |
| 第三节 | 教师管理 | (151) |
| 第四节 | 教学管理 | (152) |
| 第五节 | 学生管理 | (153) |
| 第六节 | 函授师范 | (154) |
| 第七章 职业教育 | | |
| 第一节 | 发展概况 | (156) |
| 第二节 | 管理体制 | (159) |
| 第三节 | 学制 课程 教材 教法 | (161) |
| 第四节 | 思想政治和职业道德教育 | (162) |
| 第八章 成人教育 | | |
| 第一节 | 初等教育 | (170) |
| 第二节 | 中等教育 | (172) |
| 第三节 | 高等教育 | (174) |

| | |
|------------------------|-------|
| 第九章 中小学教师 | |
| 第一节 编制来源 | (175) |
| 第二节 培训提高 | (177) |
| 第三节 政治待遇 | (179) |
| 第四节 经济待遇 | (199) |
| 附录 博白县中小学高中级教师名录 | (202) |
| 第十章 教育经费 | |
| 第一节 经费来源 | (219) |
| 第二节 经费管理 | (220) |
| 第三节 经费使用 | (220) |
| 第四节 集(捐)资办学 | (223) |
| 第五节 民间奖学金 | (231) |
| 第十一章 教育设备 | |
| 第一节 校舍 | (232) |
| 第二节 教学仪器 | (234) |
| 第三节 电教设备 | (234) |
| 第四节 图书 | (235) |
| 第五节 体育设备 | (235) |
| 第六节 卫生设备 | (236) |
| 第十二章 教改科研 | |
|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237) |
| 第二节 教研机构 | (240) |
| 第三节 科研管理 | (245) |
| 第四节 科研成果 | (247) |
| 第十三章 勤工俭学 | |
|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257) |
| 第二节 管理机构 | (258) |
| 第三节 途径 | (258) |
| 第四节 效益 | (259) |

| | | |
|-------------|------------------|-------|
| 第五节 | 勤工俭学部分企业简介 | (260) |
| 第十四章 | 党团组织 | |
| 第一节 | 党团组织 | (263) |
| 第二节 | 学生群众组织 | (265) |
| 第三节 | 教职工组织 | (267) |
| 第十五章 | 教育人物 | |
| 第一节 | 传略 | (268) |
| 第二节 | 简介 | (279) |
| 第三节 | 名录 | (280) |

附录

| | |
|---|-------|
| 一、博白县耕读小学越办越好 | (293) |
| 二、把已办的耕读小学巩固起来 | (296) |
| 三、博白县(1981—1985年)普及小学教育规划(草案) | (297) |
| 四、博白县人民政府批转县教育局《关于改革中等教育结构请示报告》 | (300) |
| 五、博白县教育局《关于办好中心小学的几点意见》 | (302) |
| 六、博白县人民政府批转教育局《关于加强教师队伍管理的规定》 | (304) |
| 七、博白县人民政府《关于筹集人民教育基金抢修中小学危房实施办法》 | (305) |
| 八、博白县教育局《关于局机关工作人员为政清廉的若干规定》 | (307) |
| 九、关于切实加强我县中小学德育工作意见 | (308) |
| 十、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白县兴学重教纪实 | (310) |
| 十一、博白县教育综合改革规划 | (314) |
| 十二、博白县人民政府《关于两级统筹、三级办学、分工管理的决定》 | (318) |
| 十三、博白县人民政府《关于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决定》 | (321) |
| 十四、全国人大《义务教育法》检查组组长李琦在检查博白县实施《义务教育法》 总结会上的发言 | (323) |
| 十五、博白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步伐的决议》 | (325) |
| 十六、博白县实施九年义务教育规划 | (327) |

概 述

博白县位于祖国的南疆,广西的东南部。1995年有3835.851平方里土地,131.85万人口,有悠久的历史,光辉的文化,优良的革命传统,开拓创新精神。博白解放前,教育发展有起有伏,解放以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教育事业蓬勃发展。80年代末跨进全国先进的行列,被评为全国教育先进县。

(一)

唐武德四年(621)置博白县,唐贞观五年(631),建学宫(文庙),地址在博白县城南一里,规模比县署大。历宋、元、明、迄清,修建、迁建多次。这个学宫又称县学,既是县衙掌管文化教育,实行科举选士的行政机构,又是全县育才、祀圣、联儒的文化教育基地。县学机制,官师合一,教谕训导既是教育行政官员,又是县学的教师。

宋元朝代教育发展缓慢,到了明清时期,教育兴盛。明万历三十四年(1606),博白知县谭岳创建官立社学一所。万历四十一年(1613),知县陈上策改建于城隍庙。另有文星社学一所,地址在平政门侧。自后,全县私塾、义学、社学、大馆、经馆逐步发展。明嘉靖廿四年(1525),博白知县饶天显,在县城东侧,兴建养正书院,从而形成,由私塾、义学、社学——书院——学宫的科举教育体制。清乾隆十年(1745),博白知县南官秀,在县城兴建环玉书院。清道光六年(1826),在龙潭圩二里外(今龙潭中学内),兴建文龙书院。清光绪五年(1879),在双凤圩北二里(今双凤中心小学内),建凤鸣书院。清光绪十一年(1885),在那林镇金阵村(今金阵小学内),建紫林书院。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在亚山镇内建振兴书院。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在英桥镇江日乌牛颈建禄元书院。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在水鸣镇内建莲江书院。此外,在县城建经古书院。

自唐朝至清朝末年,科举教育制度,培养了一批人才。唐朝中进士2名,宋朝中进士2名,举人7名。元朝中举人1名,明朝中进士3名,中举人62名(其中武举1人,副榜2人)。清朝中进士15名(其中武进士1人),举人104名(其中武举17人)。此外,乾隆年间中武科解元2名。光绪年间中文科解元2名。清朝副榜6名。明朝有岁贡138名。清朝从顺治元年(1644),至道光十二年(1832),有拔贡11名,副贡1名,贡生108名,例贡44名,廪生57名。宋朝李时亮殿试,高中一甲第二名,“榜眼及第”,上奏朝廷《平边十策》,又疏《时政得失五十策》,率兵击败入侵南疆国土的交趾,神宗皇帝赐金绯鱼袋,封开国伯。清乾隆三十七年(1772),进士李承报援为户部主事,擢升员外郎,记名御史,后在福建以府同知任用,为官清廉,爱护百姓,修建书院,发展文化教育,奖励文人学士,缉捕盗贼,制止械斗,深得百姓爱戴。

鸦片战争(1840)以后,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的侵略加剧,中国逐步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清政府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和适应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实行新政。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朝廷诏谕,将书院改为学堂。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朝廷颁布《癸卯学制》,严令撤销书院、义学、社学。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博白县停止科举考试。县城及各乡堡开始办初等小学堂。清光绪三十二年(1905),环玉书院改为博白县立高等小学堂,龙潭文龙书院改为博白县立第二高等小学堂。此后,县内各书院相继改为高等小学堂,民众乡绅,捐资兴办初等小学堂。但是,频年匪乱,初等小学

堂少,加上改革与保守思想的矛盾争斗,至宣统三年(1911),全县仅存高等小学堂1所,初等小学堂20所。

(二)

中华民国建立(1912)以后,为了适应政权的需要,废除《癸卯学制》,颁布《壬子癸丑学制》,改学堂为学校。民国2年(1913)春,博白在县城北帅府,创办北帅府小学校。但直至民国9年(1920),因国内军阀混战,县内土匪暴乱,连年天灾,民不聊生,教育事业,裹足不前。民国11年(1922),至民国20年(1931),博白教育改革先驱陶生熙,连任教育局长,锐意推行新教育,改造旧教育。民国15年(1926),教育局通令取消私塾,利用祖祠、庙宇、寺观作校舍,办新学,庙产、神会产作办学经费,推行义务教育,小学有较快发展。民国21年(1932),全县有高、初级小学320所,学生12701人,适龄儿童入学率为26.2%。民国25年(1936),博白县政府执行《广西省国民基础学校办理通则》,实行政、军、校三位一体。即乡村长兼国民基础学校校长,民团后备队队长。推行强迫义务教育,所有应就学的男儿童,统限于该年度内一律强迫入学。电飭各乡镇、村街将私塾解散,改办国民基础学校。小学一律采用省编国民基础课本。小学和成人教育,又有新的发展。民国26年(1937),全县66个乡镇,办中心国民基础学校62所,692个村街办国民基础学校609所;学生总共28594人,适龄儿童入学率为32.46%,成人班学员7165人。这是民国时期小学教育发展最好时期之一。

抗日战争时期,虽然日寇两次入侵广西,但博白偏安,湛江、北海成为全国沿海对外贸易唯一窗口,博白成为桂东南交通要道,商贸一时繁荣。外地文人聚集博白,如著名作家骆宾基等,形成博白教育发展的良好机遇。民国31年(1942),博白县立初级中学,开始招收高中班,成为完全中学。民国32年至34年(1943—1945),相继创办沙河初级中学、龙潭初级中学、东平国民中学、凤山初级中学,私立车田初级中学。1949年每万人口受教育人数,在园幼儿0.66人,在校小学生257.19人,在校初中生37.49人,在校高中生5.5人。

博白县教育有优良的革命传统,民主革命时期,民国14年(1925),广西省立第9中学校长、中共党员朱锡昂,把党刊《向导》、团刊《中国青年》寄给博白县初级中学师生。宣传马列主义和民主科学思想。该校学生朱光琛(朱光)等一批进步学生,开展由县城到乡村的反封建迷信活动,捣毁全县庵堂、庙宇、神坛的神像,开展“反对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绅斗争”。县参议员秦启廷,吞骗公款,负罪入狱,知县莫遗贤,贪赃枉法,被迫辞官,狼狈宵遁。知县朱孟勋(朱光均),倒行逆施,鱼肉人民,丢官还乡。民国15年(1926),广西省立第二高级中学校长中共党员朱锡昂,回博白县立初级中学演讲,宣传党的民主纲领,讲解国际妇运问题。同年10月,在博白农运特派员苏惠周的指导下,成立《博白县妇女联合会》,开展“妇女解放运动”,全县妇女掀起剪头辫,反对封建婚姻,解放婢妾,提倡男女平等活动。民国16年(1927),博白县留穗(广州)革命青年社学生王贞谔、王祥徽等,在博白县立初级中学,开办暑期学校,吸收职员、教师、学生100多人参加学习,以广州农民讲习所有关资料为教材。出版《暑期日报》,报导县内农运消息,开展对博白县大土豪李郁香的斗争。广西当局,慑于群众压力,逮捕李郁香解邕。民国18年(1929),博白县立初级中学校长王荣,训育主任朱光翼(中共党员),公开抨击国民党政府,杀害朱锡昂是反革命行为,释放土豪李郁香是纵恶扶奸。国民党博白县政府县长张有方,国民党博白县党部负责人袁祖真,纠合土豪劣绅势力,对博白县立初级中学领导和师生进行反扑,猖厥一时。民国19年(1930),王荣被省通辑,朱光翼被县长吕伯逊杀害,委派李耀明接任博白县立初级中学校长。博白县留京(南京)、沪(上海)学生支援博白县立初级

中学进步师生的提倡革命、反对倒退运动,结果校长李耀明被迫去职。

抗日战争时期,民国26年(1937),中共博白特支陈达伍、李毓筹到博白县立初级中学,指导师生成立“学生读书会”、“博白学生抗敌后援会”,进行“抗日救亡”活动。民国27年(1938),该校学生林宗棠(林时)、陈作华(陈真)(女)、李毓娥(女)等48人参加广西学生军,奔赴抗日前线。民国28年(1939),博白县立初级中学校长刘运禧,压制民主,破坏抗日救亡活动,博白特支领导该校学生黄习礼、熊福强(陈雄)、黄竭忠等,发动100多名学生签名,上告广西省政府,发起“倒刘”运动。民国29年(1940)6月,刘运禧被撤职。同年,王贞鹭接任博白县立初级中学校长,高福桂任训育主任,聘请一批中共党员和进步人士任教师,中共博白特支张祖贵,建立博白县立初级中学第一个地下党支部,教师甘文诏任支部书记,接着党组织逐步发展,组成教师党支部和学生总支,下属9个支部,党员50多人。民国31年(1942)5月,国民党当局下令禁止纪念“五四”运动,中共博白县委发动博白县立初级中学进步学生,揭露其破坏纪念“五四”运动的政治阴谋,逼使县三青团书记朱汝衡辞职,中共地下党员邹优宁接任县三青团书记职务;国民党县教育科科长冯培仁,攻击博白县立初级中学“赤化”,中共博白县委领导博中党员和学生揭露冯培仁任用私人,贪污舞弊,陷害青年,结果冯培仁被迫辞职。民国32年(1943),1月13日,博白县国民党当局,大肆搜捕中共党员,制造“一、一、三”事件后,博白县中学绝大部分中共党员转移到乡村和各中小学校活动。民国33年(1944),先后在新塘美沙村,双旺汉和村,双旺大镡村,松山马子嶂,六永凤章村,五科良镜村,龙潭初级中学,博白县中学,沙河初级中学,东平国民中学,东平中心校,建立地下中共党支部和革命根据地,壮大了革命力量。民国34年(1945),趁日军干扰湛江之机,龙潭初级中学,地下党支部书记陈达裕(陈泳),以护校为由,暗示童军教员黄辛波(中共党员),班主任倪雄生(中共党员),向校长梁泽昌建议,动员学生自备枪支,组成100多人的护校队。由进步学生梁祖泽,刘明荣负责领导,黄辛波为教官,建立起博白地下党的第一支学生武装队伍。民国34年正月初三(1945年2月15日),中共博白县委,抽调龙潭初级中学、博白县中学、沙河初级中学、东平国民中学党员和进步师生,在双旺大镡村,举办骨干训练班,组成博白民主抗日自卫军青年支队,陈达裕任政治指导员兼党支部书记,支队长倪雄生(化名李立民),副队长邱大蔚,指导员王缉和(秦似)、钟青援。这支青年支队,成为桂东南抗日武装起义的重要力量之一。

解放战争时期,全县中小学师生开展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踊跃捐钱、捐衣、捐菜支援地下革命斗争。民国38年(1949),又有大批进步师生,到桂东南游击区从事地下革命工作。在长期艰苦的革命斗争中,博白教育战线,仅博白县中学师生,就有朱光翼、刘敦安、陈达伍、熊景升、李裨英、林宗峦、江清等40多位革命烈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流尽最后一滴血。

(三)

博白县解放后,1950年—1956年,改造旧教育,发展新教育。一方面,发扬老解放区教育的优良传统,保留原来教育有用的东西,学习苏联教育经验。另一方面,对教师采取“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1949年12月,县军政委员会宣布,全县中小学“维持原状”,“校长教师原职原薪留用”。然后,小学教师集中县,中学教师集中专署(容县)举办思想改造学习班;结合中心工作,组织教师参加清匪反霸,土地改革,抗美援朝等宣传教育运动,划清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的思想界线,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学习苏联先进经验,开展教育教学改革。试行九年一贯制,(1953年停止试验,改回“四二”制),博白县中学试验苏联理科课程,改英语科为俄语科。全县中小学校都

成立各科教学研究组,推行凯洛夫的教育理论和教学方法。废除国民党开设的反动课程,实行中央教育部颁布的《中小学暂行规程(草案)》教材用书、教学计划和校历。执行“学校向工农开门”的方针。有领导、有计划的开展扫除文盲和业余教育工作。1951年开始,县先后成立冬学委员会,速成识字法推广委员会、业余教育委员会。1954年,全县9个区配备专职扫盲校长,乡镇成立业余班校部,规划在第三个五年计划,扫除青壮年文盲。同年,进行小学整顿,调整学校设点布局。1956年,除原有4所中学外,新创办水鸣、宁潭、东平3所初中,方便农民子女入学。1956年统计,全县脱盲人数占原有文盲的24.1%,1956年比1950年,小学增加288所,学生增加43130人,初中增加2所,学生增加1714人,高中增加1所,学生增加340人。教学质量稳步提高。1956年,大专院校录取博白县中学考生110名,居全省第8位。1958年,博白县文教科科长项锡禄在天津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介绍经验。

1957年—1960年上半年,在反右派、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反右倾等连续不断的政治运动中,开展教育大革命,探索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有文化的劳动者,和“多、快、好、省”发展教育事业的道路。全县中小学密切结合当时的政治运动和生产运动,开展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办工厂、农场,开展勤工俭学;中小学师生参加烧木炭,炼钢铁,兴修水利,深耕改土,抢收抢种;到工厂、农场去上现场课、实习课、参观课。全县各级各类教育大跃进大发展。1960年1月,县贯彻中共八届八中全会精神,提出彻底反掉右倾,教育继续大跃进的要求,在师生中开展打擂台、赛指标,插红旗、拔白旗,普通教育、职业教育、业余教育继续大跃进大发展,出现浮夸风和形式主义。通过教育革命的实践,全县中小学建立党支部,加强党的领导,把劳动列入教学计划,克服教育脱离政治、脱离生产、脱离实际的倾向,为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有文化的劳动者取得宝贵经验。但教育的发展超过了本县的办学能力,影响农业生产的发展。1960年下半年,大办农业,大办粮食,下放一批超龄中小学生回农村参加农业生产。师生参加政治运动,生产运动时间过多,挤占课堂教学时间,打乱教学秩序,学生的知识质量下降。

1961—1965年,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和区教育厅1962年5月整顿工作会议提出的“压缩规模,精简人员,提高质量,合理布局”的精神,停办了沙河中学新招的高中班和那卜初中、江宁初中、县师范学校。执行区教育厅有关中小学教学、劳动、休息时间的规定,建立正常教学秩序;坚持以教学为主,加强基础知识教学和基本技能训练。实行半耕半读制度,创办了适合当时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水平需要的耕读小学(又称简易小学),半耕半读的农(职)业中学;发展各种各样的业余教育。普通学校,半耕半读学校,业余学校的结构合理,全县教育规模适应当时县的经济水平,提高了人民素质,促进生产的发展,教育质量居玉林专区前列。1964年,广西区教育厅组织全区农村教育工作队前来考察总结推广博白执行两条腿走路办学方针,普及小学教育,发展职业教育,业余教育的经验。1965年1月,《广西日报》头版头条发表《博白县耕读小学越办越好》的长篇通讯,该报评论员发表“把已办的耕读小学巩固起来”的文章。同年,小学普及率达85%,初中7所,学生3544人,高中2所,学生519人,农(职)中42所,学生2681人。凤山初级中学中考成绩连续三年在玉林地区均取得好成绩,龙潭中学2班高中学生78人毕业,参加高考,有75人被大专中专院校录取,其中考入北京大学1人,中国科技大学1人,北京外语学院2人,北京政法大学1人。在博白教育史上谱写了光辉一页。

1966—1976年“文化大革命”10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鼓吹白卷英雄张铁生,散布“知识越多越反动”谬论,宣扬“不要数、理、化,照样走天下”;掀起远学“朝农”,近学“屯昌”经验,中学办分校,小学办农、林场;倡导“教育学大寨”,“三要三不要”(要好思想,不要金字榜,要小闯将,不要小绵

羊,要贫下中农管理学校,不要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学校)。教育年限被缩短,小学5年,初中2年,高中2年;教育课程被裁减,中学只开设政语、数理、农化3科,砍掉历史、地理、英语3科;教学方法以劳动代替教学。学校管理体制被打乱,教学秩序被破坏,工宣队、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停课闹革命。教育结构被乱砍,取消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幼儿教育,普通中学盲目发展,社社办高中,队队办初中。废除升学考试制度,实行推荐保送制度。学校领导被揪斗,教师被诬为“臭老九”,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派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中小学校,领导“斗、批、改”,“清理阶级队伍”,有121名领导和教师被斗致伤致残,42人被斗致死。全县9所高中和师范学校的土地被侵占,教学设备被抢劫,沙河初中图书、仪器被洗劫一空。全县教育遭到毁灭性的灾难。但不少教师和学校领导以不同方式反对、抵制这股极左的思潮。博白文地初中党支部书记、校长刘振武,公开上书(附一篇《宣言》,一篇《当前全国各地两派争论意见》)玉林军分区,以大量事实,鲜明的观点,揭露林彪反革命阴谋,反对资产阶级派性,因为这封信和文章,被扣上“现行反革命分子”帽子,逮捕关押,死于狱中。1983年,中共博白县委作出《关于刘振武同志平反决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上报国务院,1984年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追认刘振武为革命烈士,沉冤得到昭雪。松山巨岭下小学,顿谷大田小学,在“文革”期间,一直坚持上课。博白县龙潭高中教职工在“文革”期间,千方百计保护学校的图书,仪器基本完整。

1976年10月,中共中央一举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宣布“文化大革命”结束。中共博白县委、县革命委员会部署学校揭批“四人帮”罪行、反动谬论,清除流毒。1977年,恢复初中、高中、高考招生考试择优录取制度。恢复博白县中学、博白镇朝阳小学为重点学校。1978年,恢复校长制,撤销学校革命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县组织师生学习中共中央副主席邓小平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光明日报》刊登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文章和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揭批“四人帮”炮制教育的“两个估计”,肯定建国后17年教育的成绩,肯定教师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贯彻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进行政治上、组织上、工作上的拨乱反正,平反教育战线的冤假错案,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一批老校长恢复原来的领导职务,收回1962年精简下的教师,错划为右派的教师得到改正,受冤假错案株连的人得到昭雪,复查违纪和历史案件,将县统筹的民办教师转为公办教师。恢复建国以来行之有效的校内各种组织和规章制度。落实教师岗位责任制,整顿教风,调整师生关系。开展学雷锋、学王杰、树新风活动,培养良好的校风、教风、学风。

1980—1985年,中共博白县委、县人民政府把普及五年初等教育作为大事来抓。1981年县召开普及初等教育会议,学习中共中央1980年《关于普及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定》,传达自治区教育会议精神,制订普及初等教育规划;县、乡镇成立普及初等教育委员会,村成立领导小组,层层签订责任状;县政府将原来高中22所,调整为9所,初中282所,缩减为63所,将压缩的领导、教师、设备下放,加强小学。1981年,整顿民办教师,1982年,整顿公办教师,对不合条件的领导进行调整,辞退不合条件的民办教师336人,对文化不达标的教师限期提高。增加教育投入,1981—1985年,县财政拨给小学基建费共218万元,多渠道集资467万元,此外,每年乡镇机动财力拨款30%,用以改善办学条件。贯彻两条腿走路办学方针,根据农民生产和生活的需要,采取多种形式办学。县人民政府每年召开总结表彰普及初等教育会议1次,检查评估验收1次,先后表彰奖励先进个人309名,先进乡镇20个,先进村(校)271个。1985年,博白县普及初等教育经玉林地区行署普及初等教育检查团检查验收合格,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并颁发了合格证。

1986年,以《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为指针,以实施九年义务教育为目标,制订《博白县“七·五”教育工作规划》,根据规划,进行“三大改革”、“两项建设”。“三大改革”是:一、管理体制改革,制订《博白县三级办学,分工管理暂行规定(试行草案)》,《博白县教育行政管理改革实施